

广州强化地下管线建设单位的信息管理主体责任

管线保护纳入建筑市场行为信用记录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近日发出通知，将管线保护相关内容纳入建筑市场行为信用记录及质量安全行为信息记录。

添加管线保护相关内容

通知显示，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四条第（五）项“未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采取专项防护措施”对施工单位作出行政处罚的，应当依据《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施工、监理和招标代理企业建筑市场行为信用记录及管理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穗建筑〔2021〕451号），在文书印发之日起7日内登录广州市住建行业管理平台录入信用记录，记录项目为“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其他规定被行政处罚的”。

与此同时，该局对《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修订单发建筑工程施工现场质量安全管理量化评价的通知》（穗建质〔2021〕462号）的《附表10建设工程施工、监理企业质量安全管理行为信息记录表》进行了修订，修订内容显示，将管线保护相关内容纳入质量安全管理行为信息记录范围。

健全管线安全体系机制

据了解，近年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致力做好管线治理与保护工作，把管线综合管理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实事来抓，从完善工作机制、建立现代化信息管理系统、加强综合管廊建设等方面多管齐下，建立健全管线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和工作机制，切实管控施工破坏风险，有效遏制和防范重大风险，妥善应对城市建设与保护的矛盾，通过实实在在的工作，破解管理难题。

广州市2017年实施大规模地下管线普查，扩展到全市域范围，面积为7434平方公里。此后，颁布《广州市地下管线管理办法》，通过管线竣工测量、补测补绘、管线权属单位报送信息对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的数据进行动态更新。

2021年度，广州共有1710公里管线数据录入市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其中，786公里规划条件核实测量数据，924公里补测补绘数据）。截至今年5月，广州市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累计管线数据总长度约8.6万公里。

此外，今年4月，为实现地下管线信息的动态更新，加强地下管线保护，防范管线事故，广州市住建局联合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印发《广州市地下管线工程竣工信息入库工作指引》，强化地下管线建设单位的信息管理主体责任。地下管线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及时报送地下管线相关属性信息。

深圳“最美阳台”系列活动开启



“最美阳台”系列活动往年获奖作品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小珊、通讯员韩跃武报道：2022年，深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推出“深圳市城市管理十大文化与服务活动”，旨在鼓励发动市民广泛参与城市管理活动，共建共享美好宜居城市。其中，“最美阳台”系列活动于8月15日正式开启。

“最美阳台”活动是为每一个热爱生活的市民提供平台，展示市民亲手打

造的充满诗意和生活气息的家庭阳台，从而积极倡导绿色低碳理念，引领绿色健康生活方式。”深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有关负责人表示。

据介绍，2022年深圳“最美阳台”系列活动主要包括四个部分。一是打造公共“最美阳台”示范，即各区将采用立体绿化形式，在辖区内的公共空间打造成片、成规模的公共“最美阳台”示

范，展现社会公共空间阳台绿化美化成果。二是家庭“最美阳台成长计划”活动，即每个区随机抽取1个家庭，由热心企业对入选家庭给予专项补贴，补贴用于阳台的改造升级。三是“最美阳台”展示活动，市民晒出自家庭阳台美照，经专家评选入围后，可参与网络投票赢取奖品。四是全市统一举办“最美阳台”线下推广活动，深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将组织专家对各区打造的公共“最美阳台”示范和家庭“最美阳台成长计划”进行点评，并对市民自行打造的家庭“最美阳台”优秀案例进行评选，统一评出各类奖项荣誉。

除以上活动外，福田区、罗湖区还将结合“最美阳台”系列活动，为市民开启更多丰富多彩的宣传互动活动。例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将举办“最美阳台”日志、“最美阳台”少儿绘画比赛、家庭园艺插花等活动，凝聚社区园艺爱好者，促进社区居民交流，提升居民的园艺技能，加强居民参与社区共建能力。罗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将联动学校合作设置“最美阳台”主题绘画活动；深入社区，设置“最美阳台”主题拍照打卡区；联动企事业单位，邀请职工家属参与线下“最美阳台”主题微景观DIY活动，助力提高人居环境水平，打造城市生活品质。

惠州：2024年居民燃气橡胶软管将全部更换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通讯员罗杰报道：为进一步巩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成效，提升燃气行业安全水平，近日，惠州市住建局印发《惠州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2—2024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在全市部署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三年攻坚行动。《行动方案》自8月10日起实施，有效期三年。

《行动方案》指出，2022年，惠州市全面铺开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和燃气管道普查，全面推行餐饮场所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建成惠州市气瓶和瓶装气体安全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排除一批重大安全隐患，依法严惩一批违法违规行为，攻坚行动初见成效。

到2023年，全面完成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城镇燃气厂站第三方安全评估以及燃气管道普查，完成《惠州市城

镇燃气专项规划（2020—2035）》编制，建成惠州市智慧燃气综合管理平台，巩固落实餐饮等生产经营场所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超半数居民用户将燃气橡胶软管更换为燃气专用金属软管，攻坚行动成效显著。

2024年，居民燃气橡胶软管全部更换，燃气市场经营秩序全面改善，攻坚行动全面落实，燃气安全水平位居省内前列。

燃气企业方面，根据《行动方案》，燃气经营企业主要负责人作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要明确安全生产具体职责清单，组织制定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制定年度安全投入计划，并保证计划有效实施，企业安全生产实际投入费用不得低于规定比例。

《行动方案》指出，燃气经营企业

要依据国家和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评估的相关标准和要求，定期对各类燃气厂站进行安全检查和评估。在企业自主评估的基础上，市、县燃气主管部门每年按照“普查”的方式对燃气厂站进行安全评估，并常态化开展燃气厂站安全隐患排查，重点排查燃气厂站设计和建设不规范、与周边建构建筑物安全间距不足、场内燃气设施设备老化损坏、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不严格、管理人员和运维操作人员专业素质不高等问题。

《行动方案》还要求开展燃气管道普查和划定燃气管道保护及控制范围。全面掌握建设年代、产权归属、管道材质、安全状况、地理位置等情况。划定燃气管道保护范围及控制范围，设置明显、清晰、不易损毁的安全警示标识并纳入日常巡检内容。

另外，《行动方案》要求加快推动使用燃气的经营场所依法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燃气经营企业应结合入户安检，提醒用气餐饮经营者及时整改，对拒不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自2022年10月1日起暂停供气。对使用燃气的场所进行全面排查，并督促餐饮经营等用气单位公开燃气使用信息，接受公众监督。

根据要求，各地还要按照省统一的平台功能规范、数据共享交换技术规范，进一步完善惠州市气瓶和瓶装气体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推进与省瓶装液化石油气“互联网+监管”数据汇聚平台对接，实现“充装可控、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监管目标。

垃圾分类深入南沙坳尾村 擦亮美丽乡村新“底色”

广东建设报讯 7月28日，广州市南沙区城市管理局邀请抖音主播深入南沙乡村——榄核镇坳尾村，用直播让“绿色、低碳、环保”的理念深入人心。

直播在坳尾村开始，主播带领观众一起“云游”美丽乡村，欣赏村容村貌，探寻村内垃圾分类设备，邀请村委工作人员讲述该村四大分类区域、收集点投放指引标识牌和图文并茂的投放指引、“户投放、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的收运模式，以及实

施垃圾分类工作的各项举措等内容。随后，主播通过随机邀请村民直播交流、进行垃圾分类互动小游戏，以及制作农产品特色饮品等形式，深入普及垃圾分类知识。

本次活动以乡村漫游的形式，为观众展现垃圾分类如何“擦亮”坳尾村美丽底色，获得广泛好评。大家纷纷表示会主动成为垃圾分类的践行者、宣传者，成为构建美丽南沙的中坚力量。
（建讯）